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多想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票代碼: 6696)

- (1) 建議股份合併；
(2) 建議增加法定股本；
以及
(3)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建議股份合併

董事會建議實施股份合併，基準為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 0.0001 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面值 0.002 港元的合併股份。股份合併須待（其中包括）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 1,360,000,000 股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之現有股份。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股份合併生效日期並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將有 68,000,000 股已發行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的合併股份。

建議增加法定股本

於股份合併完成後，本公司法定股本將為 1,000,000 港元（分為 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2 港元的合併股份）。為使本公司日後能更靈活地籌集資金，董事會建議，透過增設 500,000,000 股合併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 1,000,000 港元（分為 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2 港元的合併股份）增至 2,000,000 港元（分為 1,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2 港元的股份）。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於本公告日期，現有股份於聯交所買賣，每手買賣單位為 2,000 股現有股份。受限於及待股份合併生效後，建議於聯交所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由 2,000 股現有股份更改為 1,000 股合併股份。

根據本公告日期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現有股份 0.315 港元（相當於每股合併股份 6.30 港元），(i) 每手 2,000 股現有股份的價值為 630 港元；(ii) 假設股份合併已生效，每手

2,000 股合併股份的價值將為 12,600 港元；(iii) 假設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亦已生效，每手 1,000 股合併股份的估計價值將為 6,300 港元。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合併、增加法定股本及其他事項。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的決議案放棄投票。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股份合併、增加法定股本、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進一步資料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的通函預期將於 2025 年 1 月 22 日（星期三）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股東務請注意，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須待各自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如對其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建議股份合併

董事會建議實施股份合併，基準為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 0.0001 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面值 0.002 港元的合併股份。股份合併須待（其中包括）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股份合併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法定股本為 1,000,000 港元（分為 1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01 港元的股份），本公司有 1,360,000,000 股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的已發行現有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及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股份合併生效日期並無發行或購回新現有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將為 1,000,000 港元，分為 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2 港元的合併股份，其中 68,000,000 股為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的合併股份。

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合併股份彼此於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除因股份合併將產生的開支外，實施股份合併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資產淨值產生影響，亦不會改變本公司的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股東的權益或權利比例，惟任何零碎合併股份將不會分配予原應享有權利的股東及實施股份合併所需的專業開支除外。

董事會相信，股份合併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於股份合併實施當日，並無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現時或於股份合併後將無法償還其到期負債。股份合併將不會涉及減少有關本公司任何未繳股本的任何負債或向股東償還本公司任何未繳股本，亦不會導致股東的相關權利發生任何變動。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將予發行的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

待獲批准股份合併生效後合併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合併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合併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厘定的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於任何交易日的交易須於其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

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將作出所有必要安排以令合併股份獲納入香港結算設立和運作的中央結算系統。

現有股份概無於聯交所以外的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於股份合併生效時，已發行合併股份將不會於聯交所以外的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無正在或擬尋求該等上市或買賣批准。

建議增加法定股本

於股份合併完成後，本公司法定股本將為 1,000,000 港元（分為 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2 港元的合併股份）。為使本公司日後能更靈活地籌集資金，董事會建議，透過增設 500,000,000 股合併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 1,000,000 港元（分為 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2 港元的合併股份）增至 2,000,000 港元（分為 1,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2 港元的股份）。

建議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須經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於本公告日期，現有股份於聯交所買賣，每手買賣單位為 2,000 股現有股份。受限於及待股份合併生效後，建議於聯交所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由 2,000 股現有股份更改為 1,000 股合併股份。

根據本公告日期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現有股份 0.315 港元（相當於每股合併股份 6.30 港元），(i) 每手 2,000 股現有股份的價值為 630 港元；(ii) 假設股份合併已生效，每手 2,000 股合併股份的價值將為 12,600 港元；(iii) 假設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亦已生效，每手 1,000 股合併股份的估計價值將為 6,300 港元。

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的影響

下表載列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於實施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前後對本公司股本的影響（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自本公告日期起直至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生效日期止並無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	緊隨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生效後
法定股本	1,000,000 港元（分為 10,000,000,000 股現有股份）	1,000,000 港元（分為 500,000,000 股合併股份）	2,000,000 港元（分為 1,000,000,000 股合併股份）
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股本	136,000 港元（分為 1,360,000,000 股現有股份）	136,000 港元（分為 68,000,000 股合併股份） (附注)	136,000 港元（分為 68,000,000 股合併股份） (附注)
未發行股本	864,000 港元（分為 8,640,000,000 股現有股份）	864,000 港元（分為 432,000,000 股合併股份） (附注)	1,864,000 港元（分為 932,000,000 股合併股份） (附注)

附注：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自本公告日期起直至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生效日期止並無變動。

其他安排

合併股份的零碎權益

股份合併產生的零碎合併股份（如有）將不予處理及將不會發行予股東，但所有該等零碎合併股份將予匯總及（如可能）出售，收益撥歸本公司所有。零碎合併股份將僅就現有股份持有人的全部股權產生，而不論該持有人持有的股票數目。

免費換領合併股份的股票

待股份合併生效（現時預期為 2025 年 2 月 12 日（星期三），即緊隨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後的第二個營業日）後，股東可於 2025 年 2 月 12 日（星期三）或之後至 2025 年 3 月 20 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將其現有股份的藍色現有股票遞交予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以每二十(20)股現有股份換取一(1)股合併股份（不含任何零碎合併股份）之基準，換領合併股份的黃色新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承擔。預期向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現有股票後十(10)個營業日內可領取合併股份的新股票。此後股東須就已發行合併股份的每張股票或每張提交作註銷的現有股份的股票（以數目較高者為準）向股份過戶登記處支付 2.50 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允許的其他金額）的費用。

於 2025 年 3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4:10 後，交易將僅限於股票將以黃色發行的合併股份。現有股份的藍色現有股票將不再有效作買賣、交收和登記用途，但作為所有權憑證仍然有效。

建議股份合併、增加法定股本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理由

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及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股份合併生效日期並無發行或購回新現有股份，建議股份合併將令當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由本公告發佈之日的 1,360,000,000 股現有股份減少到 68,000,000 股合併股份。

根據於本公告日期之收市價每股現有股份 0.315 港元計算，本公司之理論股價將調整至每股合併股份 6.30 港元。因此，預期股份合併將導致股份交易價格相應上調。

董事會認為，股份合併導致的合併股份交易價格的相應上調將吸引更多機構和專業投資者，從而優化股東基礎，從長遠來看有助於提高股份價值。董事會認為，機構和專業投資者決定是否投資某一特定公司時，除其他因素外，他們往往會考慮本公司股價表現的穩定性，以及相對於特定行業或部門同行的表現。董事會認為，通過將本公司的股價水準與行業同行保持一致，在潛在投資者進行評估時，這種向上調整將為本公司創造積極正面的企業形象。

此外，公司認為新的每手買賣單位將最小化零碎股份的產生及其對股東（如有）的影響。鑒於合併股份的成交價格較高，公司認為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可將買賣每手合併股份的整體交易及處理成本維持於對公眾投資者的合理水準，並將提高合併股份的流動性。

此外，為使本公司日後能更靈活地籌集資金，董事會建議，於實施股份合併後，透過增設 500,000,000 股合併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 1,000,000 港元（分為 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2 港元的合併股份）增至 2,000,000 港元（分為 1,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2 港元的股份）。

除實施股份合併所需的必要專業費用外，實施股份合併將不會改變本公司的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股東的權益或權利。

董事會認為，股份合併對於實現上述目的至關重要，增加法定股本將使本公司在未來潛在籌資上具有更大的靈活性。考慮到潛在的利益和將要發生的微不足道的成本，董事會認為股份合併和增加法定股本符合本公司和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無意於未來 12 個月內進行其他可能影響或否定股份合併、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和增加法定股本預期目的之企業行動。

然而，董事會不排除本集團進行配發及／或股本籌資活動的可能性，當本集團在未來 12 個月內合理需要籌集資金以滿足其運營需求或本集團的未來發展時，董事會可能會考慮這些籌款活動。但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具體計畫。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就此另行刊發公告。

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的條件

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的實施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彼等各自的普通決議案批准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
- (i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以及將於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生效後發行的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
- (iii) 遵守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規定的所有相關程序及要求，並獲得監管機構的所有必要批准，以及股份合併和增加法定股本可能要求的其他批准（如有）。

於本公告日期，上述先決條件均未得到滿足。

在滿足股份合併條件的前提下，股份合併的生效日期預計為 2025 年 2 月 12 日（星期三），即緊隨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後的第二個營業日。

預期時間表

股份合併、增加法定股本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預期時間表視乎股東特別大會的結果而定，因此僅供參考。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適時另作公告。本公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

寄發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025 年 1 月 22 日（星期三）
或之前

遞交過戶檔以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的截止日期及時間 2025 年 2 月 5 日（星期三）
下午 4:3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以厘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2025 年 2 月 6 日（星期四）至
2025 年 2 月 10 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的截止時間 2025年2月8日（星期六）
上午 10:00

股東特別大會的日期及時間 2025年2月10日（星期一）
上午 10:00

刊發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2025年2月10日（星期一）

以下事項須待本公告所載實施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的生效日期 2025年2月12日（星期三）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的
新股票的首日 2025年2月12日（星期三）

開始買賣合併股份 2025年2月12日（星期三）
上午 9:00

以每手買賣單位 2,000 股現有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現有股份的
原有櫃位暫時關閉 2025年2月12日（星期三）
上午 9:00

以每手買賣單位 100 股合併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合併股份的
臨時櫃位開放 2025年2月12日（星期三）
上午 9:00

以每手新買賣單位 1,000 股合併股份
（以合併股份新股票形式）買賣合併股份的
原有櫃位重新開放 2025年2月26日（星期三）
上午 9:00

並行買賣合併股份（以合併股份新股票及
現有股票形式）開始 2025年2月26日（星期三）
上午 9:00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為零碎合併股份
提供對盤服務.....2025年2月26日（星期三）
上午9:00

指定經紀停止於市場為零碎合併股份
提供對盤服務.....2025年3月18日（星期二）
下午4:00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股合併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合併股份的
臨時櫃位關閉.....2025年3月18日（星期二）
下午4:10

並行買賣合併股份
（以合併股份新股票及現有股票形式）
結束.....2025年3月18日（星期二）
下午4:10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之
新股票之最後日期.....2025年3月20日（星期四）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的決議案放棄投票。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股份合併、增加法定股本、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進一步資料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的通函預期將於2025年1月22日（星期三）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股東務請注意，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須待各自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如對其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之商業銀行開門進行一般業務之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公眾假日及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因超強颱風引致之「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懸掛或生效且於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仍未改發較低信號或取消之任何日子）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和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指	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當中載列有關中央結算系統運作及職能的實務、程序及管理規定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指	建議於聯交所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由 2,000 股現有股份更改為 1,000 股合併股份
「本公司」	指	多想雲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 2021 年 6 月 10 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6696）
「合併股份」	指	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02 港元的普通股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並酌情批准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
「現有股份」	指	於股份合併生效前，本公司現有股本中每股面值 0.0001 港元的普通股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增加法定股本」	指	建議透過增設 500,000,000 股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 1,000,000 港元（於股份合併後分為 500,000,000 股合併股份）增至 2,000,000 港元（分為 1,000,000,000 股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在本公告中，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臺灣地區
「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股份合併」	指	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 0.0001 港元的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面值 0.002 港元的合併股份
「股份」	指	現有股份或合併股份（視乎文義所指）
「股東」	指	現有股份或合併股份（視情況而定）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多想雲控股有限公司
劉建輝
董事會會議主席

香港，2025年1月6日

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董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建輝先生、曲碩女士、陳善成先生、陳澤銘先生、非執行董事劉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穎彬女士、黃欣琪女士、田濤先生、肖慧琳女士。